转债代码: 118025 转债简称: 奕瑞转债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后上诉阶段(已提交上诉状)
- 子公司所处地位:被上诉人(原审被告)
- 涉案金额: 不适用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案件一审判决公司子公司iRay Korea Limited (以下简称"奕瑞韩国") 无罪,检察官因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最终有效的判决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4年4月,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奕瑞韩国及其代表理事收到了首尔中央地方检察厅向首尔中央地方法院提交的《公诉状》(2023年刑第38512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4年12月18日,奕瑞韩国及其代表理事收到首尔中央地方法院出具的《判决书》(2024 刑合325号),命令并裁定本案中对被告的指控均因缺乏犯罪

证据而不成立,宣判被告即奕瑞韩国及其代表理事无罪。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8)。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

2024年12月30日,奕瑞韩国及其代表理事收到首尔中央地方法院送达的《上诉状》,上诉人首尔中央地方检察厅因不服首尔中央地方法院出具的《判决书》(2024刑合325号),对一审判决结果提出上诉。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案件一审判决公司子公司奕瑞韩国无罪,检察官因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最终有效的判决结果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诉讼的进展,通过合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日